

长篇小说创作如何跨越“十字路口”？

新华社记者 余俊杰

长篇小说一直被认为是反映时代、体现文学成就的重要文体。但在当下，人们的注意力被短视频等碎片信息分散，读者群体逐渐流失，长篇小说的创作和阅读都面临着严峻考验。

作为文学创作的重头戏，长篇小说如何应对困难挑战？当各类娱乐方式层出不穷，这些需要静心品读的大部头，该如何吸引读者，又该如何自处？

近日，由中国作家协会主办的“两个计划”工作推进暨长篇小说创作座谈会上，出版界负责人、文学期刊主编、评论家与作家们齐聚一堂，共同把脉当代长篇小说创作方向，探寻从“高原”迈向“高峰”的破局之路。

面对困境，长篇小说何以立身？

长篇小说记录广阔时代，深入挖掘人性，其漫长的创作过程是对作家功力和毅力的试金石，也是衡量一个国家文学水准的核心标尺。新时代以来，我国长篇小说创作涌现出一批优秀的作品，但仍然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短板与弱项。

“长篇小说与当下生活的关联度降低、创新活力不足、社会影响力弱化，这三大短板仍未得到根本性扭转。”中国作协主席张宏森在发言中直指当前长篇小说创作的问题。

“回顾即将过去的2025年，我看的长篇小说也不算少，遗憾的是，这些长篇大多是经典作品和个人喜欢的类型文学，当代长篇小说有一种渐行渐远的趋势——即使出于学习同代人写作的想法，往往也翻几页了事，可读性不强。”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副总编辑李黎的发言，道出了许多资深文学读者的共同感受。

这种渐行渐远的背后，是长篇小说创作深层次的结构性问题。“很多作品中的生活是贴上去、堆起来的，是采风或知识搜集而来的二手生活，缺乏由内而外的消化过程。”福建师范大学教授陈培浩深刻指出，长篇小说对生活细节的需求量巨大，使部分作家生活匮乏和生活造假的问题暴露无遗。

更令人忧心的是思想深度的普遍缺失。中信出版集团副总经理潘岳直言：“长篇小说的力量，最终来自思想的力量。但当前不少作品思想含量偏低，缺乏对历史逻辑、社会结构、文化认同的深入思考。更有作品以去政治化为时髦，实则逃避了对时代核心问题的正面回应。”她认为，当作品无法提供超越日常的思考与洞察，其生命力自然大打折扣。

创作端的功利化倾向进一步加剧了这一困境。浙江文艺出版社常务副社长曹元勇观察到，部分作家将“冲奖夺杯”当作创作最大目标，“出版市场的需求、各种评奖评优的风向、各种资金扶持项目的召唤，在一定程度上成了创作的重要驱动力”。他表示，这种心态导致作品陷入题材先行、主题先行的套路，难以挖掘时代深层真实。

读者阅读习惯的变迁则带来了更严峻的挑战。李黎分享了自己的三重感受：身为读者，在疲惫时刷短视频比读长篇更轻松；作为编辑，发现许多作品仅是中短篇的“拉长版”，节奏缓慢且与互联网时代脱节；而身为作者，更深切体会到，当下要凝聚起长篇创作所需的精神深度正变得日益艰难。

上海文艺出版社副社长李伟长把问题指向了互联网算法系统。“算法比较多关注头部效应，导致不少潜心创作、各具特色的长篇小说，其传播力、影响力与作品本身的价值未能匹配。‘顶流’‘热流’之外，‘潜流’更需要得到关心。”

破局探索，构建文学新生态

面对多重困境，中国作协于2022年启动的“新时代山乡巨变创作计划”和“新时代文学攀登计划”（简称“两个计划”），正成为撬动文学整体生态变革、推动长篇小说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

“这不是一次性征文，也不是阶段性主题创作，而是长期性、专业性的创作倡导。”中国作协主席张宏森表示，计划旨在以精准切口和有效机制开阔作家视野，让作品与新时代伟大实践相匹配。

多位专家表示，破局的基础在于重返创作本源。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总编辑韩敬群引用《庄子》将作品原创性比喻为“骊龙之珠”，呼吁作家不畏艰难，深入生活“九重之渊”，开掘真正的创作宝藏。

从发现、打磨到传播，需要一套更科学、更具耐心的扶持机制。通过早期介入、改稿会等方式，让编辑成为作家的“第一读者”与创作伙伴；学习陈忠实以“垫棺作枕”的标准打磨《白鹿原》，始终把作品质量视为生命线；建立严格准入与退出机制，“宁缺毋滥”，确保资源投向真正有潜力的作品……与会专家如是建议。

文学期刊的孵化作用也愈发凸显。《收获》杂志执行主编钟红明介绍，通过开办长篇小说专号、前期介入创作、提供修改意见，并借助新媒体矩阵推广，让优秀作品获得更广泛的关注。

曹元勇则呼吁作家打破文学类型壁垒：“近年来长篇小说在题材和叙事上略显单调，期待中国作家能解放观念，创造出引领国际潮流的新文学样式。”

“每一位有抱负的作家都应怀有写出‘伟大的中国小说’的理想，做到‘用写几本书的精力去写一本书’，而不是急功近利地‘用写一本书的精力去写几本书’。”曹元勇说。

据介绍，实施三年多来，“两个计划”初见成效。截至目前，“新时代山乡巨变创作计划”推出作品19部，“新时代文学攀登计划”推出作品89部，多部作品荣获“五个一工程”奖、茅盾文学奖等奖项。

未来可期，书写无愧于时代的经典

将长篇小说拉出困境，非一日之功，亦非一方之力可为。它需要作家、出版界、评论界乃至全社会形成合力，在坚守文学本质与拥抱时代变革之间找到动态平衡。

作家必须走出书斋，用脚步丈量生活。张宏森以“中国作家驻村计划”为例，指出许多作家在深入乡村后，发现现实远超既有经验，村民的鲜活表达带来灵魂冲击，这正是“深入生活”的力量。

针对创新不足，潘岳倡议“慢写作”与跨学科融合：“设立专项基金，支持作家用三到五年打磨一部长篇，同时引入社会学、人类学专家参与，帮助建立完整知识框架。”她以徐则臣《北上》为例，先画回京杭大运河全图，用不同颜色标注节点，再让故事像船队一样顺流而下，将百年时间压缩为一条可感可触的叙事河床。

青年作家培养与读者群体培育是关键发力点。辽宁作协主席周雷介绍，通过设立省级创作计划、发布主题选题、组织改稿会与田野调查，推动作者实现经验转化与创作提升。

花城出版社社长张懿认为，小说写作需适配当代读者：“既要主动融入新媒体传播逻辑，借助流量破圈，又要坚持文学本位，挖掘作品的情感与主题价值，让文学真正走进大众对话。”

长篇小说正经历的阵痛，亦是其重生的契机。唯有作家扎根时代、出版人秉持匠心、全社会共建文学生态，长篇小说方能穿越十字路口，诞生更多无愧于时代、无愧于人民的经典之作，持续照亮一代又一代人的精神世界。

（新华社长沙12月5日电）

贺有德

不得不说，刘义彬的散文集《义园散记》很有创意：以“我”在故乡黄婆塘的生活观察与记忆为经，以二十四节气为纬，满怀深情地开展乡土叙事，成就了“写给乡土的二十四札情书”——共六十余篇散文。这些散文或长或短，皆用心用情，诗的特质渗入自然与人文生态的每一条缝隙，使这片质朴而厚实的土地得以独特而美好地呈现。

在当代散文大潮中，故乡或乡愁是近乎泛滥的宏大主题，不落俗套是很难的。刘义彬围绕义园进行乡土书写，注定是一场自我挑战，但他站在生态与乡情的双重视角进行观察与描摹，这便让人有不一样的新鲜感受了。

世异时移，亲情凋谢，眼看着曾经的故乡渐行渐远，谁也无法挽留，乡愁随之而生。刘义彬的故乡黄婆塘是湘东丘陵地区的一个小山村，那方山水孕育着树木、山坡、小河、沙土路、大坪场、蛛网般的田埂；生长着豆类、野菊花菜、竹笋、脐草、地木耳、山茶花；生活着忙碌的乡里乡亲和各种飞禽走兽……其实似乎也没什么特别。但在刘义彬眼里，心底，这片黄土地与其有着千丝万缕的情感牵连。“离开乡土的人或许更热爱乡土，如果没有丢失灵魂的话”，何况“故土上那些温暖的记忆依然完整”，“每个节气都在田垄上写满各自的情书，每一次回家都有不同的发现”，加之“日趋和美的自然人文生态”，于是，真性情的刘义彬，“试图用真实

二十四札情书里的独特乡愁

——刘义彬散文集《义园散记》漫话

的文字将乡土上人与自然互相依存这份和美生态图景记录下来，成为观照当代中国农村的一面有温度、有故事的镜子”。如此看来，自我超越的难度虽大，找准了方向也并非不可能。

刘义彬的散文已经形成自己独特的风格。其乡土叙事，包含人、事、景、物、情，虽然不可避免因时代的变迁而流淌着惆怅和伤感，却并没有深陷乡愁不能自拔。他成功跳出了一众乡土文学写作者的窠臼，站在自然和人文生态的高度，双向凝视义园及周边的一切。惆怅和伤感固然难免，但他更多的是冷静的思索和对这片乡土向着美好更新的欣喜。初心如初，乡愁不愁，字里行间流淌着一种自然而温馨的情愫。不少标题已有明显的“提示”：如《通往快乐的单行道》，如《最美的事》，如《田间音乐会》，如《鹭飞在野》，如《人鸟共生的乐园》，如《立冬交响曲》，《云上乌川》更是让你流连忘返……如果义园是一幅画，那么色彩是明丽的；如果义园是一首歌，那么基调是沉稳的。

以“双向凝视”为核心统领，先大处着眼奠定情感基调，再熟练灵活地运用多种表现手法，力求形神兼备为故乡塑像。《黄婆塘的年》写故乡年俗，选取大年初一，采用“横断面”写法，以时空交织的顺序铺陈，既具强烈画面感，又形成“点”（“我”、妻子、全哥、四哥、菊明叔叔）与“面”（整个黄婆塘）的立体呈现；同时，运用插叙穿越历史回归现实，年俗的深度和厚度展现得淋漓尽致。《最美的事》娴熟地运用拟人和比喻，义园的樱桃花“怂恿”桃花，李花“推开”玻璃窗，玉兰

花小半花蕾“打着哈欠”；李花“如白雪般”厚厚地堆积，“像一张张小嘴”絮絮叨叨，桃花的花瓣“恰如少女粉嫩的肌肤”——自然流露出人与自然万物的和谐与共生。《最远的路》则通过连串的疑问，从“为何还有思念”“为何仍觉与父亲相隔天涯”直到“有什么想不想的”，并借助从现实到梦境再回归现实的虚实相生笔法，让亲情层层深化。《田间音乐会》不仅运用比喻、拟人，更有引用彰显底蕴，插叙穿越古今，有声有色，有虚有实，结尾极有新意。刘义彬的乡土叙事，冷静的思索无处不在，恰到好处地使文章得以深化，“豹尾”式的升华经常直抵人心，耐人寻味。

刘义彬的散文，语言风格独特。著名作家汤素兰如此评说：“语言文字生动传神，洋溢着诗散文的美感，抒情风格隐忍深沉，时有跳跃的思想火花”，可谓一语中的。他善于在叙事与抒情中注入诗的特质，时有诗性的语言在字里行间自然倾泻。抒情内敛，哲思时现，与诗意融合成独特的意境，给人以欲罢不能的丰富阅读感。

在《前言》里，这种语言风格已露端倪。少年时代的深情回忆，朴实深沉中透出诗意：“它们就像大地的掌纹”“春日的田埂摇曳着蚕豆和豌豆的绿色铃铛……冬雪又为它覆上草梗刺绣的素袍”“这些像蛇一样扭动着游向远方的树林清晰地泄露了河流的轮廓和表情”……纵然回忆艰辛，仍然诗意淋漓。而全书收录的六十多篇散文，不论长短，诗散文的美感俯拾皆是，只是或多或少或浓或淡而已。《羽翼扇动的黄昏》从标题开始，诗意萌动：行文之时，诗意浓郁：“丝光掠鸟……以翅尖为笔，在

靛蓝的天幕上书写着凉草的诗”“八哥们则在残阳着枯萎紫云英的田垄上跳着黑色的踢踏舞”“我能想象它用脑袋吃力敲打黄昏的样子”“强脚树鸢躲在包谷殿前的苦辣树林里吟唱，像在呼唤某种渴望已久的诗意”……还有黑狗受不住鸟的诱惑，鹭鸟对黑狗无所谓的态度，鸟鸣声赞同我的观点，河水和树林的点头默认，灰头麦鸡在商量什么，白鹭不停地开小差……恍惚间如临其境，让人有代入感，读者随着作者在充满诗情画意的鸟类王国里漫游，“沉醉不知归路”。

《田野的等待》中，这种诗意与抒情则隐忍深沉：枯黄稻草宛像交完公粮的农民“无所事事地闲聊”，稻谷在谷仓里“窃窃私语着今年的收成”，狗尾巴草“灰年看着孩子们在自己的怀里生根发芽”，昆虫们“跌落土地，聆听另一场盛大的新生”，稻田则在“等待紫云英的翠绿和紫红”……如此诗意如此深沉的等待，惹得我往往会感触良多”，在深秋季节，“我也在静候生命的冬韵”。先移情于物，后由物及人，引发深沉的感慨，自然而然升华主题，卒章显志。

《义园散记》的散文，大多已在《光明日报》《农民日报》《湖南文学》《湘江文艺》等公开报刊发表，可见确实得到了编辑和读者的青睐。新颖的视角，灵动的手法，诗性的语言，使得他对黄婆塘数十年的乡土书写，在用心用情用功的独特叙事与抒情中，水到渠成地完成了一场自我超越：这二十四札情书，酿出超乎寻常的醇厚乡愁，如一曲古老的歌谣，在义园，在人间，经久飘飞……



天津市河西区“美丽的菜市场”内的公共阅读空间。新华社记者 孙凡越 摄

泥土里长出的诗学

——评刘亮程《一个人的村庄》中的生命哲思与乡土书写

屈泽清

在当代文学的乡土叙事谱系中，刘亮程的《一个人的村庄》始终是一个独特的存在。

《一个人的村庄》没有宏大的时代叙事，没有激烈的矛盾冲突，只是以新疆古尔班通古特沙漠边缘一个小村庄为原点，用近乎呢喃的语调，记录着草木的枯荣、虫豸的迁徙、村民的悲欢。这部作品跳出了传统乡土文学批判或怀旧的二元框架，以在场者的细腻与思考者的深邃，在泥土与星空之间搭建起一座哲学桥梁，让平凡的村庄生活成为解读生命、时间与存在的密码。

“万物有灵”的叙事视角：解构人与世界的关系

刘亮程最动人的书写，在于他彻底打破了人类中心主义的视角，将村庄里的每一个生命都视为平等的对话者。

在他的笔下，蚂蚁不是微不足道的昆虫，而是肩负着整个家族的命运在沙漠中寻找出路的行者。一棵被风刮倒的白杨树，不是毫无生气的木料，而是用年轮记录着村庄的秘密，倒下时也在倾听大地的回响。甚至连一场沙尘暴，都不是单纯的自然灾害，而是天空与大地的对话，是沙漠对村庄的一次温柔提醒。

这种万物有灵的视角，并非简单的拟人化修辞，而是一种深刻的生命共情。他相信每一个生命都有自己的意志、情感与命运，人类只是村庄这个生命共同体中的一员。

在《狗这一辈子》中，他写道：“一条狗能活到老，真是件不容易的事。太厉害不行，太懦弱不行，不解人意、太解人意也不行。”

这里的狗早已超越了动物本身，成为

村庄里所有生命生存状态的隐喻——无论是狗还是人，都在与自然的博弈、与命运的周旋中，寻找着自己的生存之道。

这种书写让读者意识到，人类与草木、虫豸、鸟兽之间并非主宰与被主宰的关系，而是相互依存、彼此映照的共生关系。

当刘亮程蹲在地上观察一只蚂蚁搬运食物时，他看到的不仅是蚂蚁的努力，更是人类自身在世界中的渺小与坚韧。当他倾听夜晚村庄里的虫鸣时，他听到的不仅是自然的声音，更是生命与时间对话的永恒韵律。

这种视角的革新，让《一个人的村庄》摆脱了乡土书写的地域性局限，成为具有普遍意义的生命哲学文本。

读者无需了解新疆村庄的具体风貌，便能从他对万物的书写中，感受到生命共通的喜悦与痛苦、希望与迷茫。

“慢时间”里的记忆重构：对抗现代性的焦虑

在快节奏的现代社会中，时间早已成为一种稀缺资源，人们在追赶时间的过程中，逐渐失去了对生活的感知力。

而刘亮程在《一个人的村庄》中，却构建了一种慢时间。这里的时间不以时钟的刻度为标准，而以草木的生长、季节的更迭、生命的轮回为节奏。在这个村庄里，人们日出而作，日落而息，春天播种时会等待种子慢慢发芽，秋天收获时会享受果实成熟的喜悦，连一条狗的衰老，一棵树的年轮，都需要用十几年甚至几十年的时间去见证。

这种慢时间的书写，本质上是对现代性焦虑的一种对抗。

在《迟到的村庄》中，他回忆自己年轻时离开村庄的经历：“我走的时候，村庄还是那个村庄，我回来时，村庄已经不是那个

村庄了。不是村庄变了，是我走得太快了。”

这里的快与慢，不仅是物理意义上的速度差异，更是两种生活方式、两种价值观念的碰撞。现代社会的快速，让人们失去了对细节的感知。他们看不见种子发芽的瞬间，听不见虫鸣的变化，感受不到季节的流转。而村庄的慢，却让人们能够静下心来与生活进行深度对话。

刘亮程笔下的慢，不是落后的代名词，而是一种对生活本质的回归。他让读者明白，生活的意义不在于追赶，而在于感受。不在于拥有，而在于体验。

在《一个人的村庄》中，记忆是慢时间的重要载体。刘亮程通过对童年生活、村庄往事的回忆，重构了一个充满温度与细节的乡土世界。他记得父亲在田埂上抽烟的姿势，记得母亲在灶台前做饭的背影，记得与小伙伴在沙漠里追逐的快乐，记得村庄里每一个人的故事。

这些记忆不是碎片化的片段，而是串联起生命意义的链条。它们让村庄成为一个有历史、有情感、有灵魂的存在，也让读者在回忆的共鸣中，重新找回对生活的热爱与敬畏。

“乡土哲思”的现代启示：在平凡中寻找永恒

《一个人的村庄》最深刻的价值，在于它将平凡的乡土生活升华为具有现代意义的哲学思考。

刘亮程没有刻意追求深刻，而是从村庄的日常琐事中，提炼出关于生命、时间与存在的永恒命题。

刘亮程写村庄的生死病本质上是在探讨生命的意义。他写季节的轮回，本质上是在思考时间的本质。他写人与自然的关

系，本质上是在追问存在的价值。这些思考没有抽象的理论说教，而是融入具体的生活场景中，让读者在阅读的过程中，自然而然地产生共鸣与反思。

在《今生今世的证据》中，刘亮程写道：我走的时候，我还不知道曾经的生活，有一天需要证明。

这句话看似简单，却蕴含着深刻的存在主义思考。人们总是在失去之后，才意识到过去的重要性。总是在离开之后，才开始寻找自己的根。在现代社会中，越来越多的人离开乡土，涌入城市，他们在城市的喧嚣中迷失了自己，忘记了自己的证据。那些曾经的生活，曾经的记忆，曾经的情感。

而刘亮程的书写，正是在提醒人们：无论走多远，都不要忘记自己的根。无论生活多么喧嚣，都不要失去对生命本质的思考。《一个人的村庄》中的乡土哲思，还体现在对平凡的尊重与赞美。

刘亮程笔下的村庄，没有惊天动地的大事，只有平凡的人、平凡的事、平凡的生活。但正是这些平凡构成生命的底色。它们让读者明白，伟大不是来自非凡，而是来自平凡中的坚持。永恒不是来自宏大，而是来自细节中的感动。刘亮程让我们看到，在一个平凡的村庄里，也能找到生命的意义。在一段平凡的生活里，也能感受到永恒的价值。

在今天这个快节奏、高压力的现代社会中，《一个人的村庄》依然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它提醒我们，要放慢脚步感受生活的细节，要尊重万物珍惜自然的馈赠，要回归本寻找自己的根。

正如刘亮程在书中所说：“村庄是一个人的根，也是一个民族的根。只要村庄还在，根就还在。只要根还在，希望就还在。这部作品，将永远在泥土与星空之间，为我们照亮一条通往生命本质的道路。”